

证券代码：002409

证券简称：雅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13: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1 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宜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荆溪北路 88 号，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互相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较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0.01	选举沈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02	选举沈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03	选举沈锡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04	选举蒋益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会非独立董事		
10.05	选举雷亚玲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袁丽娜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1.02	选举李锦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1.03	选举陈良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提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述职。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上述第 10、11 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按《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6 年 5 月 12 日下午 5:00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8:30—11:00，下午 1:30—5: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江苏省宜兴市经济开发区荆溪北路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邮政编码：214203。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5、会议联系电话：0510-87126509；传真：0510-87126500

6、联系人：吴永春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09”，投票简称为“雅克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0，采用等额选举，有5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11，采用等额选举，有3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

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议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 决 情 况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互相担保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较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			
7.00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			
9.00	《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票数				
10.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需逐项表决	应选人数5人			
10.01	选举沈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沈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沈锡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蒋益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5	选举雷亚玲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需逐项表决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袁丽娜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李锦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陈良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提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	√			

	贴的议案				
--	------	--	--	--	--

说明：

1、议案1、2、3、4、5、6、7、8、9、12请在“提案名称”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议案10、11实行累积投票制，即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本次股东会选举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实行分开投票。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分开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